

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
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机加工扩建项目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评审意见

2021年4月2日，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、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，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公司主持召开了“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机加工扩建项目”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，会议邀请了2位行业专家。会上专家们听取了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项目建设、试运行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，审查了相关资料，现场检查了环保设施运行工况，形成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项目建设内容情况：

建设地点：位于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山路40-42#该公司现有厂区内。

建设性质：扩建

建设规模：年产新能源汽车零部件620万件。

建设内容：总占地面积17935.76 m²、总建筑面积17935.76 m²，建设新能源汽车的轮毂、齿轮类、球头、变速杆、轴轮外轮加工车间，新增钻攻中心、立式加工中心、桁架机器人、淬火机等主要生产设备363台套。配套给排水、供电等公用工程和废气处理、废水治理、噪声控制等环保设施及固废暂存场所。形成年产620万件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能力。

验收范围：整体验收。

二、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完善以下工作：

1. 公司应强化大气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、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；
2. 强化危废库规范化建设；
3. 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，完善各类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台帐和标识。

三、验收报告应对以下内容进一步修改完善：

1. 核实验收范围和执行标准，核实项目的工艺流程、主要生产设备数量和原辅材料消耗量；核实环境保护目标有无变化；核实建设内容变动情况、是否有重大变更。
2. 细化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的工艺过程及运行参数；核实总量控制指标是否满足要求。
3. 核实各类固废的产生量、处置量、处理去向，说明各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。规范图表，完善“三同时”竣工验收登记表。

四、审查结论：

本项目前期环境保护手续基本完备，现场检查企业环境管理基本规范，专家组认为在企业落实环评及批复要求、企业和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完成上述要求的前提下，该项目方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。

专家组：

刘候岭

2021年4月2日

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

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机加工扩建项目
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

2021 年 4 月 2 日

[illegible]